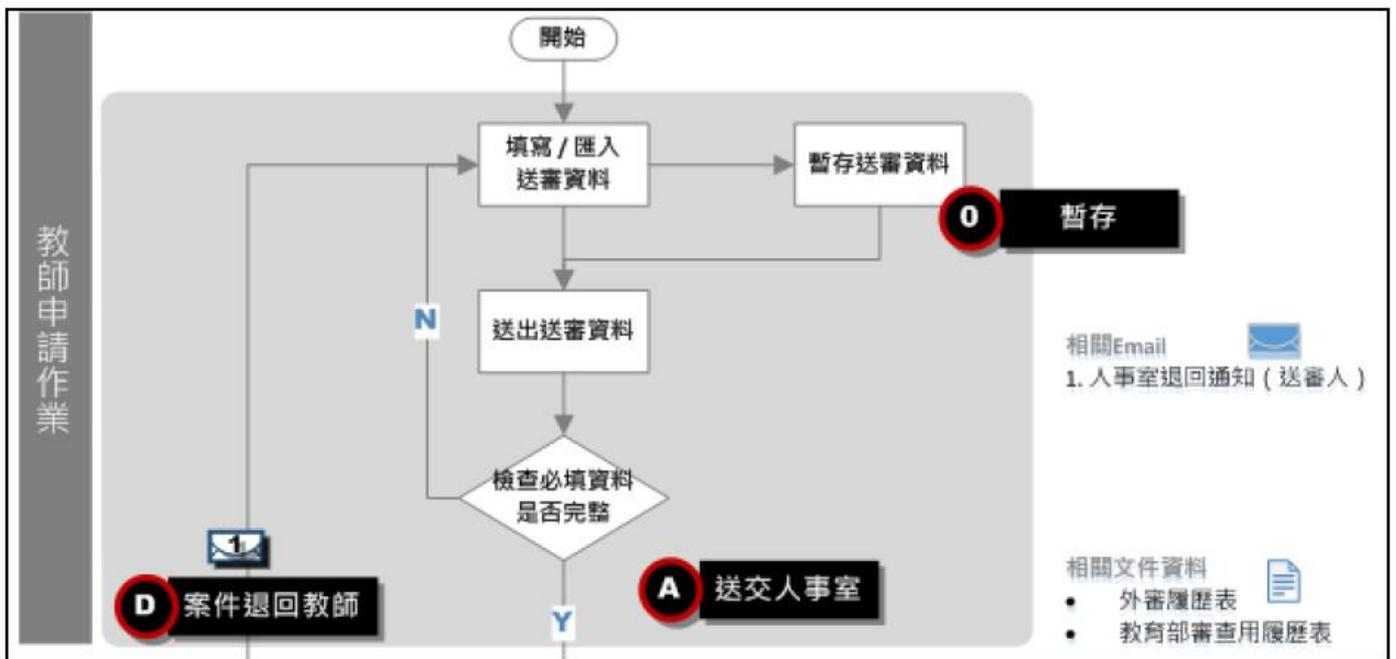


教師填報教師資格送審系統注意事項

目錄

一、教師申請送審流程說明.....	1
二、教師申請作業-帳號註冊.....	1
二、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	3
三、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基本資料：.....	4
四、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學經歷資料：.....	5
五、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歷次送審資料：.....	6
六、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代表著作：.....	6
七、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參考著作：.....	6
八、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參考資料：.....	7
九、有關著作之規定：.....	7

一、教師申請送審流程說明



(上述流程摘自凌網科技(股)公司「教育部 102 年大專教師資格審查系統建置案系統操作手冊」)

二、教師申請作業-帳號註冊

Step1：教師至送審通報系統畫面按註冊



Step2：填寫完相關資料後，請按存檔。(服務機關請務必選擇 **1035 中國醫藥大學**)

其他資料

*姓名 (中文)

*英文名 (請與護照相同) *英文姓 (請與護照相同)

*性別

郵遞區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公)

聯絡電話(宅)

手機電話

傳真

*個人備用信箱(email)

服務機關 **中國醫藥大學** 請選擇 1035 中國醫藥大學

Step 2

上一步 存檔

Step3：填寫完相關資料後，請按存檔。



Step4：待人力資源室審查後，老師會收到系統回覆信

※人力資源室統一於每日下午會至系統審核資料，請老師隔日再收信※



Step5：老師依信件內網址登入，輸入使用者帳號按確認。



Step6：老師再依視窗指示重新登入系統即可輸入送審資料。

二、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

Step1：登入送審通報系統，選擇『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匯入履歷表』後，按新增。

※目前系統並無提供匯入履歷表功能

發佈日期	標題
103/09/16	系統客服可協助事項
103/09/16	教師個人資料修改
103/08/22	舊版大專教師送審通報系統網址

刪除	編輯	送審人姓名	審查等級	審查類別	代表著作名稱	送審日期	審查進度

Step2：請老師選擇審查類別後按確認。

※說明：

1. 老師需要填寫的資料共有 6 項：

基本資料、學經歷資料、歷次送審資料、代表著作、參考著作、參考資料

教師申請作業 > 填寫/匯入履歷表

2. 每一頁最下方均有暫存鍵，老師可隨時存檔(按暫存鍵即可)。

三、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基本資料：

Step1：請老師要特別注意：

1. 送審學校請填寫 **中國醫藥大學**。
2. 請老師選擇『送審資格』。

▶ 教師申請作業 > 填寫/匯入履歷表

基本資料	學經歷資料	歷次送審資料	代表著作	參考著作	參考資料
個人基本資料(如有修改個人相關資料，將於存檔時同步更新個人基本資料)					
*中文姓名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英文名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英文姓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身分證字號或外僑居留證統一證號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女	*生日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民國yyMMdc)
*電話(公)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電話(宅)	<input type="text"/>	手機	<input type="text"/>
*電子郵件	<input type="text"/>	住址	<input type="text"/>		
案件基本資料					
*送審學校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1035 中國醫藥大學"/>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學校"/>	審查類別	系統自動帶入資料	
*科系別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科系"/>	科系別開窗找不到欲選擇的科系時，可選擇相近的科系別，於列印後手動修改履歷表紙本。		
*送審資格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選擇 =="/>	*專兼任別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選擇 =="/>	*新聘或升等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選擇 =="/>
新/舊制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	法令依據			
相關驗證文件	教授 副教授 助理教授				
法令說明	講師 助教				

Step2：選擇『送審資格』後，系統會自動帶出法令說明及法令依據(老師須選擇依第幾項辦法)

案件基本資料					
*送審學校	<input type="text" value="中國醫藥大學"/>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學校"/>	審查類別		
*科系別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科系"/>	科系別開窗找不到欲選擇的科系時，可選擇相近的科系別，於列印後手動修改履歷表紙本。		
*送審資格	<input type="text" value="助理教授"/>	*專兼任別	<input type="text"/>	*新聘或升等	<input type="text"/>
新/舊制	<input type="text" value="↑此為範例，請老師依實際送審資格選擇"/>	法令依據	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16條之1第	<input type="text" value="== 請選擇 =="/>	款送審者繳驗
相關驗證文件					
法令說明	第16-1條 助理教授應具有左列資格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 二、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從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研究工作、專門職業或職務四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 三、大學或獨立學院醫學系、中醫學系、牙醫學系畢業，擔任臨床工作九年以上，其中至少曾任醫學中心主治醫師四年，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 四、曾任講師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 				

四、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學經歷資料：

經歷的部份，系統可輸入共 5 個現職與經歷，請老師**務必**留下一個經歷填寫此次送審資格。

※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與送審等級無關之經歷不必填寫。

現職與經歷			
1			
服務機關名稱	<input type="text"/>	職別	<input type="text"/> 專兼任 <input type="text"/> == 請選擇 == ▾
任職起迄年月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合計年資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2			
服務機關名稱	<input type="text"/>	職別	<input type="text"/> 專兼任 <input type="text"/> == 請選擇 == ▾
任職起迄年月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合計年資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3			
服務機關名稱	<input type="text"/>	職別	<input type="text"/> 專兼任 <input type="text"/> == 請選擇 == ▾
任職起迄年月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合計年資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4			
服務機關名稱	<input type="text"/>	職別	<input type="text"/> 專兼任 <input type="text"/> == 請選擇 == ▾
任職起迄年月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合計年資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5			
服務機關名稱	請填寫：中國醫藥大學 <input type="text"/>	職別	請填寫送審資格： 例如助理教授 <input type="text"/> 專兼任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專或兼 == 請選擇 == ▾
任職起迄年月	請先空白，不要輸入日期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 請先空白，不要輸入日期 <input type="text"/> 民國yyymm	合計年資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請老師於填寫此次送審資格之任職起迄年月時，不要輸入日期。

五、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歷次送審資料：

※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送審作業須知」：應填寫歷次以著作送審(包括通過及未通過)之代表作名稱。

※第一次送審教師資格者免填。

教師申請作業 > 填寫/匯入履歷表

基本資料	學經歷資料	歷次送審資料	代表著作	參考著作	參考資料
已審定之最高等級教師資格					
*等級	== 請選擇 ==	證書字號	字第	號	起資年月
	== 請選擇 ==				民國yyymm
最近3次送審各級教師資格	無 副教授 助理教授 講師 助教				
*最近一次送審資料: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無	
1					
著作名稱				送審等級	== 請選擇 ==
簽字					

六、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代表著作：

- 請依系統指示新增資料。
- 請注意下列事項：
 - 代表著作為**送審前 5 年內(並非老師提出升等日或各級教評會提案之日)**且為前一等級之後之著作。
 - 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研究部分最低標準」規定，代表著作應為以第一作者發表(申請升等教授或副教授時，其代表著作得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之正式期刊論文(original article or full article)。
 - 代表著作應與送審人任教科目相符(性質相關)。
 - 非為學位論文之一部份(非以文憑送審者)。
 - 升等代表著作必須在 author-affiliation **註明本校為其服務單位**，新聘教師不在此限。
 - 以外文撰寫者，應附中文摘要。

七、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參考著作：

- 請依系統指示新增資料。
- 參考著作為**送審前 7 年內(並非老師提出升等日或各級教評會提案之日)**且為前一等級之後之著作。
- 專利要為參考著作時，請務必寫為技術報告始能附上。

※依教育部以技術報告送審教師資格之規定，應附整體作品之書面報告，其內容應包括下列之主要項目：(一)研發理念 (二)學理基礎 (三)主題內容 (四)方法技巧 (五)成果貢獻。

八、教師申請作業-填寫履歷資料_參考資料：

列入參考資料只能列上去不能附附件，建議可列上歷年研究計畫、得獎項目、過期之文章、專利項目等。

※最後於下方按暫存，請先不要按送出；待人力資源室通知教師可送出時，教師再按『送出』即可。※

九、有關著作之規定：

1. 有送審人個人之原創性，且非以整理、增刪、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送審。
2. 已出版公開發行之專書，或於國內外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或經前開刊物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在國內外具有正式審查程序研討會發表且集結成冊出版公開發行(含以光碟發行)之著作。
※研討會發表之論文應於會後集結成冊且出版發行(含光碟發行)，並於送審時檢附該論文集之出版頁(含出版者、發行人、發行日期……等)影本。※
3. 依教育部 103 年 1 月 9 日教高(五)字第 1020184947 號函：期刊論文線上刊登與紙本刊登日期不同之疑義，如屬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則以線上刊登日期認定；惟如僅以紙本出版無線上刊登機制，則以紙本正式出版日期認定。
惟涉及教師送審著作之年限認定及採計，為維護教師權益，案內期刊論文線上刊登(屬含具正式審查程序，並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與紙本刊登日期不同時，且同一篇期刊論文未用於不同等級之教師資格送審或為代表著作未重複使用等情事，其升等著作之認定日期，得以送審人最有利原則從優認定。
4. 以外文撰寫者，附具中文提要；如國內無法覓得相關領域內通曉該外文之審查人選時，本校得要求該著作全文翻譯為中文或英文。
5. 以二種以上著作送審者，自行擇定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其屬系列之相關研究者，得合併為代表著作。代表著作並應非為曾以其為代表著作送審者。
6. 代表著作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 5 年內之著作；參考著作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 7 年內之著作。但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前述年限 2 年。
7. 專利若已檢附專利證明、通過文件及之研發成果書面報告(含創作理念、學理基礎、主題內容、方法技巧及成果貢獻)，則可列入送審著作。
8. 前次送審未通過之專門著作，如符合「專門著作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所發表之著作，並符合送審專門著作應於送審前 7 年內在國內外知名學術或專業刊物發表或已為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或經出版公開發行之規定。」即可列入送審參考著作。